中欧嘉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嘉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嘉泽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4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嘉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欧嘉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3年9月22日(含)起,取消本基金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或多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限制。

请投资者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若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关于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基金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4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3年9月2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3年9月2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3年9月25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A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404	016405
该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

自2023年9月25日起,取消单个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累计金额(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应不超过500万元(含本数)的限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爱科赛博688719.SH]	[爱科赛博688719.SH]	[爱科赛博688719.SH]
获配数量(股)	1,939	1,454	1,939
限售数量(股)	194	146	194
限售股总成本(元)	13,576.12	10,217.08	13,576.12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13,576.12	10,217.08	13,576.12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09月20日数据。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汇安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汇安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3年8月19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3年9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uian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10-56711690)咨询。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2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银行”)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原银行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中原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列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7899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级份额
2	004771	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3年9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在中原银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中原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86

网站:www.zybank.com.cn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3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09月2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09月25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A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309	017310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3年09月25日(含当天)起,恢复办理本基金3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者可登录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68-0666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等信息。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23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0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09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3年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A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34	00323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723	1.167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255,322.88	17,395,146.6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5	0.3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09月25日	
除息日	2023年09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09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23年9月25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分红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前未在相应的销售网点进行分红方式选择的投资人适用于现金红利分红方式。

(3)咨询办法: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LOF)(场内简称:中信保诚深度LOF)	
基金主代码	16550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0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合同》和《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09月1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14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91,191,508.1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2,797,877.0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8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3年第1次分红	

注:根据中信保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09月26日	
除息日	2023年09月27日(场内)	2023年09月2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10月09日(场内)	2023年09月28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23年9月26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分红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注:现金分红发放日:2023年10月09日(场内)、2023年09月28日(场外)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2023年9月22日上午开市至10:30期间暂停交易,并将于2023年9月22日10:30起恢复交易。

(2)权益分派期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9月26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的基金份额,其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人不能选择其他的分红方式。

(4)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6)咨询办法: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2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09月2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09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09月22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的稳定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A	中信保诚至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34	0032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为维护中信保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本基金自2023年9月22日起暂停100万以上(不含100万元)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时,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含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份额、C份额单独进行判断。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9月26日起,本公司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

关于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21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9月22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A	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C	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D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2157	012158	019546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	-	是

注: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发布《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23年9月22日起,本基金增设D类份额。

2、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自2023年9月22日起,本基金D类份额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从其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D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对应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0.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N≥7天	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对应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D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含跨TA转换)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D类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基煜基金	是	是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其他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D类份额,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工作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D类份额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9月22日起,增设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汇添富上证50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设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事项说明

1、增设D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将分设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C类和D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其中,A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12157;C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12158;D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19546。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可增加、减少或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申购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赎回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N≥7天	0	-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此次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基金合同》修订内容要点详细见附件。上述修订内容自2023年9月22日起生效。

3、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阅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

附件:《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章节	原表述	修改后表述
第二部分 释义	47、C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47、C类、D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九、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事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D类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C类、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4、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4、本基金C类、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5)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或提高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要求调整该等报酬标准或提高销售服务费率除外;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5)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或提高C类、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要求调整该等报酬标准或提高销售服务费率除外;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降低C类基金份额